

大关校区学生宿舍家具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编号:HSYZ-2025-024

浙江省杭州第十一中学

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一十九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大关校区学生宿舍家具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杭州市教育局非依法招标（小额）项目平台（https://hzjyg.lecaiyun.com）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7月10日14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SYZ-2025-024

  **项目名称：**大关校区学生宿舍家具

  **预算金额（元）：**850000

**最高限价（元）：**850000

**采购需求：**大关校区学生宿舍家具，主要内容：钢木公寓床、衣柜、书桌、凳子等学生宿舍家具的制造、供货、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等全部内容。具体以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

**合同履约期限：**2025年8月15日前完成全部实际采购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交付工作。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 **是；**[x]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 无（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

[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x]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6月19日至2025年7月01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杭州市教育局非依法招标（小额）项目平台（https://hzjyg.lecaiyun.com）

**方式：**供应商登录杭州市教育局非依法招标（小额）项目平台（https://hzjyg.lecaiyun.com）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7月10日14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杭州市教育局非依法招标（小额）项目平台（https://hzjyg.lecaiyun.com）

**开标时间：**2025年7月10日14点30分00秒

**开标地点（网址）：**杭州市教育局非依法招标（小额）项目平台（https://hzjyg.lecaiyun.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电子招投标说明:**

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乐采云平台（https://hzjyg.lecaiyun.com）”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杭州市教育局非依法招标（小额）项目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杭州市教育局非依法招标（小额）项目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第17点—“备份响应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乐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乐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杭州市教育局非依法招标（小额）项目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浙江省杭州第十一中学

 地 址：杭州市拱墅区八丈井东路150号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翁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8038395

 质疑联系人：李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1-8788126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拱墅区河东路215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干祥平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068155620

 质疑联系人：杨玲华

 质疑联系方式：13386521846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钢木公寓床、书桌 。 |
| 2 |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 标的： 钢木公寓床 ，属于 工业 行业；
2. 标的： 双人衣柜 ，属于 工业 行业；
3. 标的： 四人衣柜 ，属于 工业 行业；
4. 标的： 六人衣柜 ，属于 工业 行业；
5. 标的： 书桌 ，属于 工业 行业；
6. 标的： 凳子 ，属于 工业 行业；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第四条规定：工业行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x]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可以就 采购进口产品。 |
| 4 | **分包** | [x]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劳务 工作分包。[ ]  B不同意分包。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x] A不组织。[ ] 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C不统一组织，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后，自行至项目现场考察。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6 | **样品提供** | [ ] A不要求提供。[x] B要求提供，（1）样品： 序号2钢木公寓床1张（2000\*900\*2650mm）、序号3双人衣柜1张（400\*550\*2000mm）、序号6书桌1张（600\*450\*750mm）；（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具体以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x] 否；[ ] 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5）提供样品的时间：2025年7月10日上午9时至11时，下午1时30分至14时30分；地点：杭州市拱墅区八丈井东路150号实验楼；联系人：翁老师，联系电话： 0571-88317524 。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7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强制采购节能采购。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产品： ☑优先采购环保产品。产品：钢木床类（钢木公寓床）、钢木台、桌类（书桌）、金属骨架为主的椅凳类（凳子）、木质柜类 （双人衣柜、四人衣柜、六人衣柜） □无 |
| 8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乐采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9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 杭州市拱墅区八丈井东路150号实验楼 ；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 蒋亦文13968192050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0 | **中标候选人数量** | 本项目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1家 。 |
| 11 | ▲质保期 | 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5年。 |
| 12 | ▲供货及安装地点 | 负责将采购人实际采购物资运至项目实施地。 |
| 13 | **签订合同的政府采购要求** | 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 14 |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 |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各响应供应商在报价时应计入此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基数按【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规定收费标准80%计取，计入报价中；以上费用由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汇入以下账户：户名：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开户：中信银行杭州天水支行账号：3110830019310022475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杭州市教育局非依法招标（小额）项目平台https://hzjyg.lecaiyun.com/。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x] ”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 ”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纳入政府采购管理的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鼓励采购单位将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采购文件和合同，具体性能指标要求参考相关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秸秆环保板材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绿色物流配送服务、提供新能源交通工具的租赁服务。

3.2.4 鼓励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打造绿色制造工艺、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4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5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企业类型错误，导致该企业享受本不能享受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无效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6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 询问、质疑、投诉**

4.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

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

4.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供应商质疑

4.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4.3.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事实依据；

　　4.3.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3.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3.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3.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供应商投诉

4.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学校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联合协议（如果有)；

11.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11.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2.1投标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4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6投标标的清单；

11.2.7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8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1.3.2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中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投标人可事先在公开官网查询、核对相关证书和报告内容，确保投标（响应）文件资料准确无误。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乐采云平台（https://hzjyg.lecaiyun.com）”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乐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等存储介质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3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4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为提高采购效率，鼓励在收到评审报告当天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中标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4** 由于中标、成交供应商原因导致重新采购的，应当承担支付代理费和专家评审费等费用在内的赔偿责任。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进行签订，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27.预付款**

采购单位应当在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8.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8.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8.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8.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30.验收**

30.1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项目验收或者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0.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0.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0.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 一、技术标准、规范（不限于以下）

1、国家规定的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2、行业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3、与服务有关的材料设备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及产品品牌所在国的有关质量标准，上述标准如有不一致，执行两者中更严格的标准。

4、其它相关标准及规范，按最新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 二、采购内容及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mm） | 单位 | 数量 | 材质 |
| 1 | 钢木公寓床 | 2000\*900\*3000mm | 套 | 24 | 1.床立脚：▲采用84×42mm（±2mm）厚度≥1.5mm型封闭式异型圆弧钢管，脚套采用热塑性工程塑料脚套，耐磨损，静音；2.床 架：采用80×20mm（±2mm）厚度≥1.2mm，中间支撑档采用30×20mm（±2mm）≥1.2mm钢管整体焊接成型，床板整体嵌入框架内表面平整；3.▲床头、床尾：顶盖采用异型封闭式圆弧铝合金管，铝合金顶盖管与立柱通过高强度塑料转接头连接，高强度塑料转接头与立柱与铝合金顶盖管与18mm厚E0级多层板封板组合成整体；4.▲前护栏：采用金属框架式结构护拦，护拦顶部离床板的高度≥380mm，立柱采用厚度≥1.2mmL型封闭式异型圆弧钢管，顶盖采用异型封闭式圆弧铝合金管，高强度塑料转接头与立柱与铝合金顶盖管与18mm厚E0级多层板封板组合成整体，中间预留长条透气孔，；5.爬 梯：主管采用20×50（±2mm）厚度≥1.5椭圆管,踏板采用E0级多层板；6.蚊帐架：主管采用50×25（±2mm）厚度≥1.5mm矩形管；7.床下箱：采用18mm厚E0级多层板；8.封边条：采用PVC≥1.5mm厚同色封边，封边严密、平整、无脱胶、表面无胶渍。 |
| 2 | 钢木公寓床 | 2000\*900\*2650mm | 套 | 134 | 1.床立脚：▲采用84×42mm（±2mm）厚度≥1.5mm型封闭式异型圆弧钢管，脚套采用热塑性工程塑料脚套，耐磨损，静音；2.床 架：采用80×20mm（±2mm）厚度≥1.2mm，中间支撑档采用30×20mm（±2mm）≥1.2mm钢管整体焊接成型，床板整体嵌入框架内表面平整；3.▲床头、床尾：顶盖采用异型封闭式圆弧铝合金管，铝合金顶盖管与立柱通过高强度塑料转接头连接，高强度塑料转接头与立柱与铝合金顶盖管与18mm厚E0级多层板封板组合成整体；4.▲前护栏：采用金属框架式结构护拦，护拦顶部离床板的高度≥380mm，立柱采用厚度≥1.2mmL型封闭式异型圆弧钢管，顶盖采用异型封闭式圆弧铝合金管，高强度塑料转接头与立柱与铝合金顶盖管与18mm厚E0级多层板封板组合成整体，中间预留长条透气孔，；5.爬 梯：主管采用20×50（±2mm）厚度≥1.5椭圆管,踏板采用E0级多层板；6.蚊帐架：主管采用50×25（±2mm）厚度≥1.5mm矩形管；7.床下箱：采用18mm厚E0级多层板；8.封边条：采用PVC≥1.5mm厚同色封边，封边严密、平整、无脱胶、表面无胶渍。 |
| 3 | 双人衣柜 | 400\*550\*2000mm | 个 | 10 | 1、采用≥16mm厚的优质E0级三聚氰胺饰面板制作,基材为多层板。2、五金件：均采用优质五金配件；阻尼铰链：转动八万次，门扇任意位置定位，不反弹。3、封边方式：优质木纹PVC封边条，粘胶剂采用优质高温热熔胶，全自动设备封边。4、▲拉手：门板采用ABS材质嵌入式拉手，拉手外形尺寸125mm（±2mm）×50mm（±2mm）×30mm（±2mm）；拉手自带挂锁功能，挂锁机构为金属材质，包括一个嵌入拉手槽内的固定挂片和一个可移动挂舌机构，移动挂舌插入固定于柜体上的挂扣锁定，开门后锁扣不外露。 |
| 4 | 四人衣柜 | 800\*550\*2000mm | 个 | 48 | 1、采用≥16mm厚的优质E0级三聚氰胺饰面板制作,基材为多层板。2、五金件：均采用优质五金配件；阻尼铰链：转动八万次，门扇任意位置定位，不反弹。3、封边方式：优质木纹PVC封边条，粘胶剂采用优质高温热熔胶，全自动设备封边。4、▲拉手：门板采用ABS材质嵌入式拉手，拉手外形尺寸125mm（±2mm）×50mm（±2mm）×30mm（±2mm）；拉手自带挂锁功能，挂锁机构为金属材质，包括一个嵌入拉手槽内的固定挂片和一个可移动挂舌机构，移动挂舌插入固定于柜体上的挂扣锁定，开门后锁扣不外露。 |
| 5 | 六人衣柜 | 1200\*550\*2000mm | 个 | 26 | 1、采用≥16mm厚的优质E0级三聚氰胺饰面板制作,基材为多层板。2、五金件：均采用优质五金配件；阻尼铰链：转动八万次，门扇任意位置定位，不反弹。3、封边方式：优质木纹PVC封边条，粘胶剂采用优质高温热熔胶，全自动设备封边。4、▲拉手：门板采用ABS材质嵌入式拉手，拉手外形尺寸125mm（±2mm）×50mm（±2mm）×30mm（±2mm）；拉手自带挂锁功能，挂锁机构为金属材质，包括一个嵌入拉手槽内的固定挂片和一个可移动挂舌机构，移动挂舌插入固定于柜体上的挂扣锁定，开门后锁扣不外露。 |
| 6 | 书桌 | 600\*450\*750mm | 张 | 140 | 1、采用≥16mm厚的优质E0级三聚氰胺饰面板制作,基材为多层板；2、▲钢架采用φ42（±2mm）厚度≥2.0mm与37×37（±2mm）厚度≥1.8mm型封闭式圆弧钢管通过80\*80\*37钢制转接头连接；3、封边方式：优质木纹PVC封边条，粘胶剂采用优质高温热熔胶，全自动设备封边。 |
| 7 | 凳子 | 常规 | 张 | 140 | 1、采用≥16mm厚的优质E0级三聚氰胺饰面板制作,基材为多层板；2、钢架采用20\*20\*1.2方管；3、封边方式：优质木纹PVC封边条，粘胶剂采用优质高温热熔胶，全自动设备封边。 |

注：表中所指出材质说明、品牌等方面的资料如涉及特定品牌、型号规格或制造商的信息，则仅系产品需求描述而并非进行限制。供应商可提出替代响应产品，但该替代产品应相当于或优于采购内容及需求的规定，以满足本次采购要求并使采购人可以接受。

**三、商务要求**

1.供货、安装、调试、验收。

1.1供货期：2025年8月15日前完成全部实际采购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交付工作。

1.2安装地点：负责将采购人实际采购物资运至项目实施地。

1.3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安装过程中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安装调试过程中需采购人配合的内容。同时中标人应派经采购人认可的有经验和能力、具有相应资质的技术人员，负责家具安装工作，在家具安装期间应充分了解家具安装进度要求，保证施工质量，解决施工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1.4 中标人应提供家具的有效检验文件，经采购人认可后，与合同和投标文件一起作为家具验收标准。家具验收合格后，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文件。验收中发现家具达不到验收标准或规定的性能指标，中标人必须更换家具，并承担由此给用户造成的损失。

2、包装、运输及保险

2.1中标人提供的中标物品，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含样品）要求，原包装送达采购单位；如有不符，采购人可以无条件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更换后的零部件质保期按更换日起顺延。

2.2中标人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2.3使用说明书、产品合格证、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2.4中标人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采购人，以准备接货。

2.5货物在交付采购人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中标人负责。

2.6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中标人送达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中标人同时需通知采购人货物已送达。

2.7中标人需提供货物运输保险。

3.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3.1质保期：整体质保不低于五年（采购需求中另有要求的除外）。终身提供维护维修，配件按市场价格收取，免收差旅费。**

3.2质量保证期内提供免费上门维护，如出现故障，中标人在接到电话后，7\*24小时内响应，1小时快速上门服务，现场不能修复的，必须采取无偿提供采购物品的备品等措施，保证用户单位的正常使用。

3.3应提供技术支持方案，内容由供应商根据实际选择以下要点：服务机构（维保点）的地址、人员状况、维修能力、联系方式、营业执照、公司资质材料、相关案例等。

3.4完整准确地表述原厂家的标准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及期限等）、供应商可能增加的服务承诺等。

3.5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其在质保期及整个使用期内的服务计划及收费标准（包括主要配件及人工的价格），否则将被认为是无条件和免费的。

4.项目保修维修

4.1采购的物品，均按国家三包规定实行保修（除标项内已有说明外）。

4.2在质保维保期外响应时间同前。

4.3终身提供维修。

5.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实施的组织工作方案：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或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等。送货方案。

6.培训计划

中标人应对用户的维修人员进行培训，使其掌握该家具的功能、原理、结构，并能对一般故障进行维修。中标人应对用户的所有操作人员进行培训，使其掌握该家具的操作和维护保养，提供操作规程。上述二种培训的方式、地点人员及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内）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

1.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之后，中标单位5个工作日之内缴纳履约保函，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1%计收。

8.付款条件

|  |  |  |
| --- | --- | --- |
| 序号 | 付款比例（%） | 付款方式 |
| 1 | 50 | 合同生效、具备实施条件后，乙方在5个工作日内提交银行或者保险公司出具的预付款保函，甲方在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50%作为预付款(因客观原因造成采购人预付款逾期支付的，不追究逾期支付违约责任，具体付款日期按实际支付时间执行)。 |
| 2 | 50 | 验收合格且资料归档后，支付剩余货款。 |

1.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标准** | **最高分值** |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 1 | **成品样品：****序号2钢木公寓床1张（2000\*900\*2650mm）【样品不得出现投标人或制造商信息】****投标人不提供样品则视其投标无效。****（1）产品主要尺寸、形状及位置公差（1分）：**每偏离一个参数指标扣0.5分，扣完为止。采购人有明确要求且明示的产品尺寸，偏差控制在±10mm以内(测量工具：0～3m钢卷尺，精度1mm)；**（2）材料要求（1分）：**材质不符合每个扣0.5分，扣完为止。①基材：E0级多层板；②贴面：三聚氢胺浸渍面纸；③PVC封边条；④异型封闭式圆弧铝合金管；⑤高强度塑料转接头；**（3）功能性要求（1分）：**每个不合格项扣0.5分，扣完为止。①整体：结构稳固，无晃动；②钢木连接处：表面平整、连接牢固无晃动；③整体操作、使用合理安全。**序号3双人衣柜1张（400\*550\*2000mm）【样品不得出现投标人或制造商信息】****投标人不提供样品则视其投标无效。****（1）产品主要尺寸、形状及位置公差（1分）：**每偏离一个参数指标扣0.5分，扣完为止。采购人有明确要求且明示的产品尺寸，偏差控制在±10mm以内(测量工具：0～3m钢卷尺，精度1mm)；**（2）材料要求（1分）：**材质不符合每个扣0.5分，扣完为止。①基材：E0级多层板；②贴面：三聚氢胺浸渍面纸；③PVC封边条；④ABS材质嵌入式拉手；⑤可移动挂舌机构；**（3）功能性要求（1分）：每个不合格项扣**0.5**分，扣完为止。**①整体：结构稳固，无晃动；②柜体：连接牢固无晃动；③柜门：开关顺畅；④整体操作、使用合理安全。**序号6书桌1张（600\*450\*750mm）【样品不得出现投标人或制造商信息】****投标人不提供样品则视其投标无效。****（1）产品主要尺寸、形状及位置公差（1分）：**每偏离一个参数指标扣0.5分，扣完为止。采购人有明确要求且明示的产品尺寸，偏差控制在±10mm以内(测量工具：0～3m钢卷尺，精度1mm)；**（2）材料要求（1分）：**材质不符合每个扣0.5分，扣完为止。①基材：E0级多层板；②贴面：三聚氢胺浸渍面纸；③PVC封边条；④封闭式圆弧钢管；⑤钢制转接头；**（3）功能性要求（1分）：每个不合格项扣**0.5**分，扣完为止。**①整体：结构稳固，无晃动；②钢木连接处：表面平整、连接牢固无晃动；③钢制转接头连接；④整体操作、使用合理安全。 | **9** | **客观分** | **样品评分** |
| **外观要求（3分）每个不合格项扣1分，扣完为止。**1.木制件外观要求：①外表无明显色差；②外表无鼓泡、龟裂、分层；2.金属件外观要求：①管材：管材应无裂缝、叠缝，外露管口端面应封闭；②焊接件：焊接处应无脱焊、虚焊、焊穿、错位，焊接处应无夹渣、气孔、焊瘤、焊丝头、咬边、飞溅，焊接处表面波纹应均匀；③冲压件：冲压件应无脱层、裂缝；④铆接件：铆接处应铆接牢固，无漏铆、脱铆，铆钉应端正圆滑，无明显锤印；⑤金属合金件：无锈蚀、氧化膜脱落、刃口、锐棱，表面细密，应无裂纹、毛刺、黑斑等缺陷；⑥皱纹或波纹：圆管和扁线管弯曲处弧形应圆滑一致；⑦喷涂层：涂层应无漏喷、锈蚀和脱色、掉色现象，涂层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应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缺陷；⑧电镀层：表面应无剥落、返锈、毛刺，表面应无烧焦、起泡、针孔、裂纹、花斑（不包括镀彩锌）和划痕。3.人造板件外观:①外表应无干花、湿花,内表干花、湿花面积不超过板面的5%；②同一板面外表，允许1处，面积在3mm²～30mm²内；③外表应无明显划痕、压痕；④表面应无明显色差；⑤外表应无鼓泡、龟裂、分层。4.漆膜外观要求：①同色部件的色泽应相似；②应无褪色、掉色现象；③涂层不应有皱皮、发粘或漏漆现象；④涂层应平整光滑、清晰、无明显粒子、涨边现象；应无明显加工痕迹、划痕、雾光、白棱、白点、鼓泡、油白、流挂、缩孔、刷毛、积粉和杂渣。 | **6** | **主观分** |
| **制作工艺（3分）：每有一项不合格扣1分，扣完为止。**①人造板部件的非交接面应进行封边或涂饰处理；②板件或部件在接触人体或贮物部位不应有毛刺、刃口或棱角；③板件或部件的外表应光滑，倒棱、圆角、圆线应均匀一致；④零部件的结合应严密、牢固；⑤各种配件、连接件安装不应有少件、漏钉、透钉（预留孔、选择孔除外）；⑥各种配件安装应严密、平整、端正、牢固，结合处应无开裂或松动； |
| 2 | 不符合(负偏离)技术要求中标注“▲”条款(不可偏离)的投标无效；其他技术参数均满足采购文件采购清单中的性能、材质等要求的，得基本分5分。指标负偏离或未响应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 **5** | **客观分** | **技术规格** |
| 3 | 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具有的较为先进和能保证制造产品品质所需要的生产和检测设备。**1.生产设备：**数控电脑裁板锯、数控加工中心、焊接机器人、数控折弯机、重型全自动高速封边机、曲线封边机、数控六面钻铣中心、六排多轴钻、金属光纤激光切割机、数控侧孔钻、木工镂铣床、中央除尘器、高强干燥柜、海绵切割机；**2.检测设备：**电脑式单柱桌上型拉力试验机、VOC检测环境箱、盐水喷雾（盐雾）试验机、椅轮往复磨损试验机、冷热冲击试验箱、综合力学试验（测试）机、全自动耐破裂强度测试机、海绵往复缩疲劳试验机、划痕测试仪、模拟运输振动台；**以上设备每具备一项得0.5分，最高得8分（设备名称允许不同，但设备使用功能要一样）。为确保设备已经在投入使用，需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提供设备照片及购置发票扫描件，租赁的还需提供租赁合同。材料不提供或不完整视为缺少该项设备。** | **8** | **客观分** | **生产设备** |
| 4 | **（1）生产实施方案：（5分）**包括原材料采购、加工制作等各个环节的实施方案，在规定的时间内有计划的完成项目需求产品的生产和装配，根据内容完整度以及与采购需求的符合程度评分。（评分范围：5，4，3，2，1分） | **25** | **主观分** | **项目实施规划售后、设计方案** |
| **（2）供货安装方案：（5分）**投标人结合自身实际以及采购人要求的样品先行原则，确保按时完成履约。提供产品打样及其与生产衔接、生产安装计划方案、包含安装验收方案的制定，货物交付时间节点，落实送货安装时间和人员安排，确保按期保质保量交付使用。（评分范围：5，4，3，2，1分） |
| **（3）品控管理：（5分）**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完善，提供质量保证措施，有独立品管部门和专门品管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安装完毕后，甲醛处理方案等。根据供应商提供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以及与采购需求的满足程度进行评分（评分范围：5，4，3，2，1分） |
| **（4）设计方案评价：（5分）**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分别提供平面布局图及家具摆放整体室内效果图由评委根据贴合度情况、合理性、空间美观舒适性、提供详细、成熟的产品实物方案，核心产品多个角度产品实物白底高清图（含正面、侧面、背面、详细的产品爆炸图），由评委根据资料方案的真实合理性进行评价给分（评分范围：5，4，3，2，1分）。 |
| **（5）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评价：（5分）**提供详细完整的“三包”措施及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服务措施、产品质量保证、回访、技术培训等）。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能否满足采购需求判定评分。评委根据方案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评价给分（评分范围：5，4，3，2，1分）。 |
| 5 | 成品检测报告：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提供具备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成品检测报告，其中核心技术指标评分内容如下：**1.钢木公寓床：**符合1.QB/T2741-2013《学生公寓多功能家具》2.GB/T 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3.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4.GB/T 7314-2017《金属材料 室温压缩试验方法》5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判定：1.全项（耐腐蚀350h）2.结构安全达标3.甲醛释放量≤0.02mg/m³ ，苯、甲苯、二甲苯、TVOC未检出.4.规定塑性压缩力≥10KN 5.抗菌性能（抑菌率）≥99%：大肠杆菌、枯草芽孢杆菌.。**2.衣柜：**符合GB/T 35607-2024等标准，检测内容包括：外观、力学性能、表面理化性能、产品寿命符合标准要求；甲醛释放量符合国家标准、TVOC≤0.3mg/m³；抗菌性能至少两个菌种抗菌率达到99%以上；阻燃等级达到1级。耐液体性（0.9%的氯化钠溶液消毒液)≥300h试验后起泡等级、剥落等级、粉化等级。**3.书桌：**符合GB/T 35607-2024等标准，检测内容包括：外观、理化性能、力学性能符合标准要求；甲醛释放量符合国家标准；抗菌性能至少两个菌种抗菌率达到99%以上；阻燃等级达到1级。产品寿命、产品有害物质；渗氮层深度≥0.05mm；渗碳层深度≥0.05mm；弯曲试验合格；有机磷阻燃剂未检出。**4.书椅：**符合GB/T 35607-2024等标准，检测内容包括：塑料件耐老化性、冲击强度、外观、塑料件耐冷热循环、邵氏D硬度、力学性能、有害物质限量、阻燃性达到阻燃1级；产品寿命及产品有害物质均需达到绿色标杆产品值。**不提供、缺项、检测结果不符或检测依据不符的不得分，每项完全符合得1分，最多得4分。****以上检测报告须提供扫描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http://cx.cnca.cn/)查询截图（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提供的不计分。** | **4** | **客观分** | **检测报告** |
|  | 原材料检测报告：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提供具备CMA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的原材料检测报告，材料供应商提供符合以下要求的检测报告也可采用，但必须提供供应商购买对应原材料的发票扫描件。1. **三聚氰胺饰面板：**符合GB/T 15102-2017，LY/T 3230-2020标准，检测项包含：外观质量、理化性能：耐干热、耐水蒸气、耐划痕、耐污染、耐光色牢度、耐香烟灼烧、耐龟裂，燃烧性能B1级，甲醛释放量≤0.05mg/m³，挥发性有机化合物≤100μg/m³。；

**2.钢管：**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GB/T 3325-2024、QB/T3832-1999、QB/T3826-1999、QB/T3828-1999、GB/T 10125-2021、GB/T 35607-2024、GB/T228.1-2021、GB/T 1741-2020、GB/T 11253-2019 标准要求，项目包括不限于：1.金属件喷漆(塑)涂层应无漏喷、锈蚀和脱色、掉色等，涂层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应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缺陷。2.金属喷漆(塑)涂层硬度≥3H,附着力达到1级，冲击强度、耐腐蚀100h均检测合格;3.中性盐雾试验、乙酸盐雾试验、铜加速乙酸盐雾试验、铜盐加速乙酸盐雾试验连续喷雾≥300h,镀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和镀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达到10级；4.产品有害物质8项元素均未检出；5.耐霉菌性等级达到0级，抑菌率(至少3个菌种）均≥99.0%。**3.封边条：**依据包括但不限于GB/T31402-2023、GB/T 24128-2018、GB/T 12000-2017、GB/T 16422.3-2022、GB/T 15596-2021、GB 8624-2012、GB/T 1633-2000、QB/T4463-2013、GB28481-2012、QB/T4371-2012、GB 20286-2006标准要求，项目包括但不限于：1.外观、理化性能均合格；2.重金属未检出；3.有害物质限量：甲醛释放量、氯乙烯单体、可迁移元素（可溶性重金属）、邻苯二甲酸酯的总量、多溴联苯、多溴联苯醚均未检出；4产品有害物质：苯并[a]芘未检出。**4.热熔胶**：依据包括但不限于GB18583-2008、HJ2541-2016、GB33372-2020、GB/T 32448-2015标准要求，项目包括不限于：1.总挥发性有机物≤5g/L；2.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酯未检出、苯未检出、甲苯+乙苯+二甲苯未检出；3.本体型胶粘剂VOC含量限量≤50g/kg；4.可溶性重金属8大均未检出；5.熔融黏度（180℃）、软化点、拉伸强度、扯断伸长率、硬度（邵尔A）、热稳定性（180℃×24h）、脆性温度符合技术要求。5.**铰链：**符合QB/T 2189-2013、GB/T 10125-2021、QB/T 3832-1999、GB 20286-2006标准要求。其中耐久性≥10万次；中性盐雾试验250h：镀层本身的耐蚀能力10级，镀层对基体金属的防蚀能力10级；燃烧性能达到阻燃等级1级、最大烟密度≤75%。**不提供、缺项、检测结果不符或检测依据不符的不得分，每项完全符合得1分，最多得5分。****以上检测报告须提供扫描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http://cx.cnca.cn/)查询截图（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提供的不计分。** | **5** | **客观分** | **检测报告** |
| 8 | 1.投标人或生产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钢制家具、木制家具）。（1分）2.投标人或生产商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钢制家具、木制家具）。（1分）3.投标人或生产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钢制家具、木制家具）。（1分）注：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页截图，否则不得分。**【证明材料：1）以上内容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以上证书需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http://www.cnca.gov.cn/查询页面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3** | **客观分** | **认证证书** |
| 9 | 环境标志产品评审。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且获得指定认证机构出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且与本项目采购标的相关的，每类产品得0.5分，最高得1分。供应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1** | **客观分** | **认证证书** |
| 10 | 投标人或生产商每提供一项与采购标的相关的外观、 结构、工艺及技术的发明专利得0.5分，最多得1分； | **1** | **客观分** | **科技与创新** |
| 11 |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案例得1分，最高得3分。**【证明材料：1）须提供合同2）提供的证明材料须能体现相关评审因素，不提供或者不能提供有效证明的不得分。】** | **3** | **客观分** | **类似业绩** |
| 12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的计算公式计算。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30** | **/** | **价格分**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1家 。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9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0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1 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2.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3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4.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4.2.12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项目名称： 大关校区学生宿舍家具

项目编号： HSYZ-2025-024

甲 方：浙江省杭州第十一中学

乙 方：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省杭州第十一中学关于大关校区学生宿舍家具 的招标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1.合同条款。

2.中标通知书。

3.更正补充文件（如有）。

4.招标文件。

5.投标文件。

6.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货物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参数要求 | 数量 | 中标单价（元） | 合计（元）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价金额为（大写）： 元（￥ 元）人民币。

**四、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五、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若侵犯,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对及追偿过程中所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六、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七、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质保期**

1.质保期 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九、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供货及安装期：

2.交货方式：根据甲方要求。

3.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交货数量：以甲方实际采购数量为准。

**十、履约保证金、货款支付和验收要求**

1、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之内向甲方缴纳合同总金额的 1 %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可以为保函，履约保证金自项目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确认乙方合同主要义务履行完毕后无息退还。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严格履行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视情况没收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并按约定追究乙方其他相应违约责任。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补足履约保证金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无条件补足履约保证金，否则应以应补足的履约保证金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迟延交付履约保证金违约金。

3、货款支付：合同生效、具备实施条件后，乙方在5个工作日内提交银行或者保险公司出具的预付款保函，甲方在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50%作为预付款(因客观原因造成采购人预付款逾期支付的，不追究逾期支付违约责任，具体付款日期按实际支付时间执行)。验收合格且资料归档后，支付剩余货款。

4、验收要求：乙方应提供家具的有效检验文件，经甲方认可后，与合同和投标文件一起作为家具验收标准。家具验收合格后，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文件。验收中发现家具达不到验收标准或规定的性能指标，乙方必须更换家具，并承担由此给用户造成的损失。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十三、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接收货物。办理交接手续后视为货物已送达。

**十四、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3.若发生纠纷，由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纠纷所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解决争议的方法**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项目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必填）

账号： 账号：（必填）

地址及邮编： 地址及邮编：

**附件：廉政协议书**

## 廉政协议书

甲方：

乙方：

为了进一步规范甲乙双方合同履约过程的廉政风险，认真贯彻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建立有效的反商业贿赂机制，加强党风廉政建设，防止经营活动中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的发生，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协议双方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和廉政建设各项规定，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双方有相互监督、遵纪守法、履行合同的义务和权利。

第二条 甲方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以任何理由向乙方索要回扣、佣金、礼金礼券、礼卡及各种有价证券；不得去乙方报销应有甲方及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资助旅游和各种营业性娱乐活动；不得对乙方无理刁难或设卡。

第三条 乙方在经营活动中必须遵守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不得为获取自身利益而向甲方及有关工作人员赠送现金、礼金礼券、礼卡及各种有价证券；不得与甲方及有关工作人员就合同的有关事宜进行任何不正当的私下交易；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合同等为借口邀请甲方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宴请、旅游和其他营业性娱乐活动。

第四条 乙方对甲方及有关工作人员的违法违纪行为和不正当要求，可及时据实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投诉和举报。

第五条 对违反本协议者，根据其后果和违纪程度，可以做出以下处理：批评、诫勉；党纪政纪处分；追究法律责任；追究违约方经济责任；中止合同。

第六条 本协议贯穿于整个装卸劳务服务过程。

第七条 本协议作为双方合同的附件，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联合协议………………………………………………………………（页码）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浙江省杭州第十一中学 、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大关校区学生宿舍家具【招标编号：HSYZ-2025-024】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制造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4）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6）投标标的清单……………………………………………………………………（页码）（7）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8）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投标函**

浙江省杭州第十一中学 、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大关校区学生宿舍家具【招标编号：HSYZ-2025-024】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联合协议（如果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6投标标的清单；

2.2.7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3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对投标文件中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积极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复核投标文件中的资料。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对通过乐采云平台开展的质疑、投诉等活动，我方承诺并接受平台以电子送达的方式送达相关文书。我方认可电子送达与邮寄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文书到达乐采云平台日期为送达日期，本公司保证乐采云平台账号真实有效。

6、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浙江省杭州第十一中学 、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所在单位： ），以我方名义处理大关校区学生宿舍家具【招标编号：HSYZ-2025-024】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浙江省杭州第十一中学 、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所在单位： ），以我方名义处理大关校区学生宿舍家具【招标编号：HSYZ-2025-024】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3 | 其他实质性要求1：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4 | 其他实质性要求2：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其他实质性要求……：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注：1.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2.招标文件中实质性要求必须明确响应。

**五、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XXX（预先填写）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2 | XXX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六、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1 | XXX（预先填写） |  |  |  |  |
| 2 | XXX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1.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2.本表格所反映的偏离情况与“符合性审查资料”、“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不一致的，以“符合性审查资料”、“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为准。

3.投标人须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非实质性要求。

**八、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浙江省杭州第十一中学 、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浙江省杭州第十一中学 、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大关校区学生宿舍家具【招标编号：HSYZ-2025-024】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备注（如果有）** |
| 1 | XX |  |  |  |  |  |  |
| 2 | XX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供应商承诺提供赠品、回扣、采购预算中本身不包含的其他商品或服务，视作无效承诺，不得因无效承诺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也不得将其作为中标（成交）条件或者合同签订条件；总价不为零，部分产品、服务单价为零的，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浙江省杭州第十一中学 \_单位的\_大关校区学生宿舍家具\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浙江省杭州第十一中学 、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我方 (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大关校区学生宿舍家具【招标编号：HSYZ-2025-024】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大关校区学生宿舍家具【招标编号：HSYZ-2025-024】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6：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大关校区学生宿舍家具【招标编号：HSYZ-2025-024】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1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浙江省杭州第十一中学 的 大关校区学生宿舍家具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②《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